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0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布乃由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準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利潤約6.60億港元(未經審核估計)，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00萬港元大幅增長。

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收入大幅增加乃由於資產管理規模從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1億美元上升至二零二五年的62億美元，並且主要受管理基金的出色投資表現所驅動，導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業績報酬收入約3.7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200萬港元顯著躍升。

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投資公平值收益淨額約4.60億港元，而上一年則為約1.32億港元。有關收益主要源自本集團的長期投資持股(包括初投資本投資、旗下基金投資、合資企業之投資及其他投資)，該等投資均遵循本集團價值投資理念進行管理。

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布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財務報表尚未落實及有待本公司審閱及其核數師完成審核後方可作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布所披露者。股東及準投資者務請細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布，根據上市規則，該公布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殷淑玲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向紅女士、歐陽西先生及吳祝花女士；非執行董事拿督斯里謝清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達博士、黃寶榮先生及李惟宏先生。